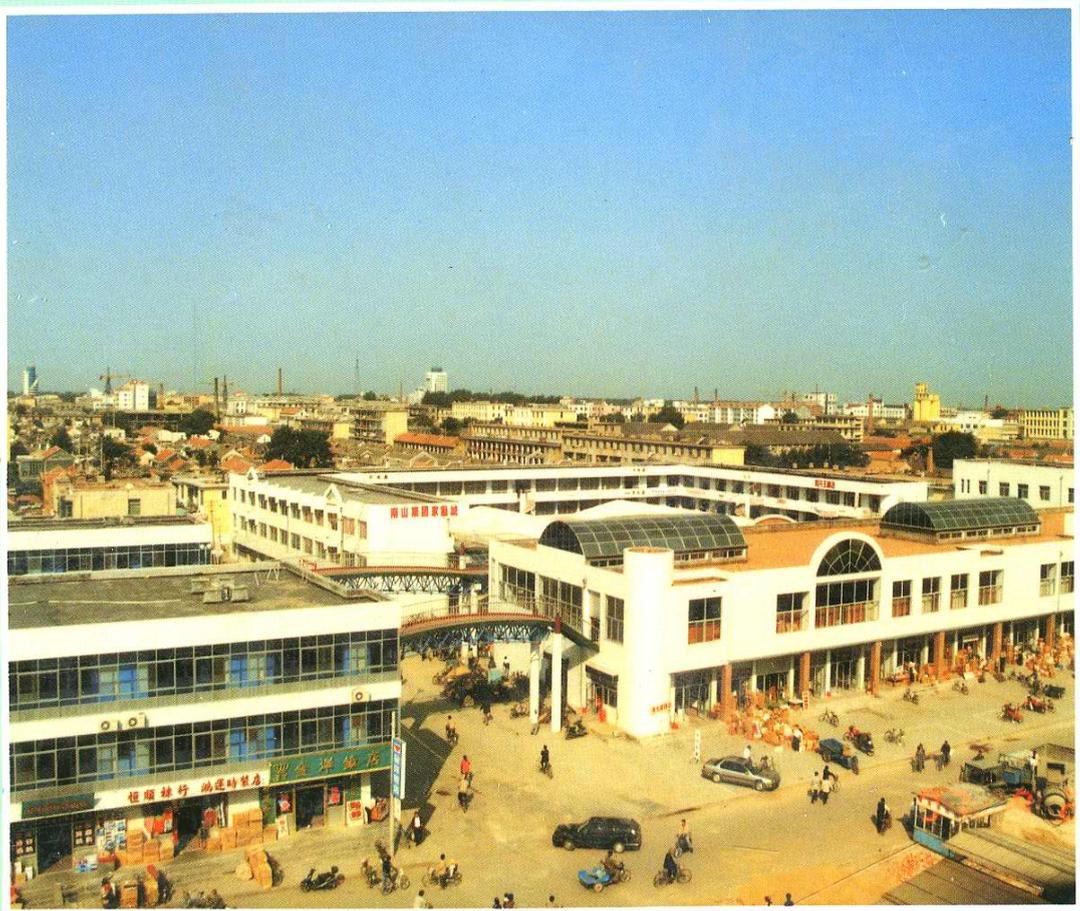


015355

龙口市 工商物价志

龙口市工商物价志编纂委员会 编



方志出版社

龙口市 工商物价志

赵志浩

龙口市工商物价志编纂委员会 编

方志出版社

保存史志
启迪后人

宗君美

七月廿七日

龙口市工商物价志编纂委员会

编纂委员会成员 王武才 呼顺功 仲崇明 高国云 王积超

主 审 王武才

顾 问 李继涛 郭子兴

主 编 郑 岩

副 主 编 路振君(女)

编 撰 成 员 (按姓氏笔划为序)

于贤圣 王慧珍(女)王积瀛 王志广 孙仁强

孙加科 孙善智 史殿明 冯忠贤 李 斌

迟平香 杨 静(女)郑 岩 赵加才 姜 敏

姜磊晶 郭子兴(特邀)徐志芬(女)韩存禄

路振君(女)梁文效 遇兴文

摄 影 郑 岩

序

龙口市(原黄县)历史上就被称为“商贾之乡”。早在明朝就有人远涉重洋,到东南亚一带及墨西哥、加拿大、俄罗斯、日本、朝鲜等国家经商和创办实业;清朝有人为养家糊口大批大批地闯关东,做买卖,发大财。“地狭人稠”的生活环境,培养造就了龙口人喜远游,善经商,能吃苦,肯开拓的“逐利四方”的进取精神,同时创造了龙口的文明与富裕,产生了“上有天堂,下有苏杭,苏杭不如蓬黄”的说法。

1914年,龙口辟为商埠后,龙口与外界接触的视角更大了,发展的速度加快了。1922年进出口贸易总值达597.77万关平两。抗战前,龙口市有商号两千二百多家,分布于黄城、龙口及各村镇,其中黄城商业一条街十分繁荣,有“俨然小都会”之美誉。日军侵华和国民党占领龙口时,给龙口的工商业造成极大破坏,大批工商业者破产,呈现出空前的萧条。新中国建立后,工商业在人民政府的扶持下,很快得到恢复和发展,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人们的生产和生活方式发生了根本变化,工商业发展步伐加大。尤其是1986年撤县设市后,充分发挥城市的辐射作用,工商业焕发活力,贸易日趋活跃。1996年底,全市企业总数为7,436户,注册资金409,294万元;外商投资企业229户,总注册资本33,362万美元。龙口市商品经济呈超常规地发展,价格波动适应了消费者的需要,带动了全社会空前的繁荣。从“九五”以来,围绕发展第三产业狠抓以胶东商城为重点的商贸设施建设。现在,全市共有各类集贸市场50多处,胶东商城的营业面积达20多万平方米,涉及20多个省、市。1996年底,全市商业网点7,579家,个体户达到22,230家,从业人员达37,613人,社会商品零售总额达36亿元,其中集贸市场达16亿元。

历史是一面镜子,历史也是一本教课书。纵观龙口市的工商物价发

展史,会使我们明白很多东西,特别是在改革开放的今天,如何全面、科学地总结经验教训,将会更好地推动我们今后的工作,更有利地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正是基于这种朴素的认识,我们下定决心写出《龙口市工商物价志》,让多少年的工商物价工作汇成一书,发挥其“存史、资政、教化”的作用,作为工商物价工作的“信息宝库”,成为全市的文化遗产。

修志是艰苦的文化劳动,志书纵贯古今,专业性强。局党组从决定修志后,马上组建修志办公室,大家广征博采资料、查阅档案、翻找历史书刊,与有关部门密切配合,在市史志办的督促指导下,经过全局同志一年多的努力,特别是修志办公室同志无私奉献和兢兢业业的工作,终于使《龙口市工商物价志》顺利出版,充分体现了众手成志的原则。

《龙口市工商物价志》是龙口市工商物价工作的首创,是全市工商物价工作中的一件大事,是在没有先例的情况下进行的,编纂人员又都是工商物价工作者,不是专门写史修志的专业人才。因此,志书中出现的观点错误、历史遗漏、选材不当、资料不全等问题在所难免,请专家和读者批评指正。

王武才

1997年9月

凡 例

一、本志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为指导，实事求是地记载龙口市工商行政管理、物价管理的历史和现状。

二、体裁采用述、记、志、图、表等形式，以志为主。卷首设概述、大事记，中间设志 16 编，各编结构分章、节、子目三个层次记述。

三、时间上起古代，下止 1996 年底，大事记和机构下止本书出版前。

四、叙事语言采用规范的语体文、记述文体。

五、数字运用，执行国家语言工作委员会等七单位公布的《关于出版物上数字用法的试行规定》；计量单位均以《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单位名称与符号方案》(试行)为准；纪年采用公元纪年，民国以前夹注历史纪年，必须用历史纪年处夹注公元纪年。

六、建国前(后)，系指 1949 年 10 月 1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后)。

七、县市称谓，建市前(1986 年 12 月 23 日龙口市建市纪念大会前)均称黄县，后均称龙口市。机构部门等名称，首次出现时用全称，重复出现用简称。

八、资料来源于龙口市档案局、本单位档案室、各部门志及有关人士的回忆材料，行文中不注明出处。

目 录

序

凡例

概述	(1)
工商大事记	(5)
物价大事记	(35)

第一编 机 构

第一章 清末机构	(39)	第二节 文革时期	(48)
第二章 民国时期机构	(39)	第三节 历史转折和改革开放 时期	(49)
第三章 革命根据地、解放区机构	(44)	第五章 物价机构	(63)
第四章 建国后机构	(47)		
第一节 建国后十七年	(47)		

第二编 市场管理

第一章 集市贸易	(67)	集贸市场	(91)
第一节 集市的设置	(67)	第一节 上市商品和交易行为 的监督管理	(91)
第二节 集市贸易	(68)	第二节 旧机动车辆交易管理	(93)
第三节 庙会	(76)	第三节 市场登记管理	(93)
第二章 集市物价	(80)	第四节 创建文明集贸市场活 动	(93)
第一节 建国前	(80)	第五章 集贸市场和专业市场选载	(98)
第二节 建国后	(84)	第一节 集贸市场	(98)
第三章 集贸市场和专业市场建设	(87)	第二节 专业市场	(102)
第一节 1949—1979年	(87)		
第二节 1980—1992年	(87)		
第三节 1993—1996年	(88)		
第四章 市场监督管理与创建文明			

第三编 经济监督检查

第一章 历史状况····· (105)	第二节 立案及撤案····· (115)
第二章 职责范围····· (106)	第三节 调查取证····· (115)
第一节 建国前····· (106)	第四节 案件处理····· (115)
第二节 建国后····· (106)	第五节 案件审批····· (115)
第三章 办案程序····· (114)	第六节 管辖与监督管理····· (116)
第一节 办案程序的完善过程 ····· (114)	第四章 打击投机违法····· (117)

第四编 公有制企业登记管理

第一章 公有制企业····· (132)	第二节 登记事项····· (168)
第一节 建国前····· (132)	第三节 登记程序····· (169)
第二节 建国后····· (135)	第三章 监督检查····· (171)
第二章 登记注册····· (166)	第一节 年检换照····· (172)
第一节 登记对象和登记范围 ····· (166)	第二节 清理整顿····· (174)
	第三节 日常监督检查····· (178)

第五编 外商投资企业登记管理

第一章 外商投资企业····· (180)	第三章 监督管理····· (188)
第二章 审核登记····· (183)	第一节 出资管理····· (188)
第一节 名称登记····· (183)	第二节 年度检验····· (188)
第二节 登记注册····· (184)	第三节 日常检查····· (190)
第三节 经营范围····· (186)	第四节 档案管理····· (190)
第四节 登记收费····· (186)	

第六编 个体、私营经济管理

第一章 个体、私营经济····· (194)	及其必然性····· (195)
第一节 个体、私营经济的概念 ····· (194)	第三节 个体、私营经济的发展 ····· (195)
第二节 个体、私营经济的产生	第二章 个体、私营经济注册管理·· (219)

第一节 登记对象..... (219)	第三章 监督管理..... (232)
第二节 注册登记事项..... (224)	第一节 检查管理..... (232)
第三节 经营范围..... (227)	第二节 日常管理..... (236)
第四节 经营方式..... (230)	

第七编 经济合同管理

第一章 经济合同管理的沿革..... (244)	和查处..... (258)
第一节 建国前..... (244)	第四节 重合同守信用活动..... (260)
第二节 建国后..... (245)	第三章 仲裁..... (262)
第二章 监督检查..... (252)	第一节 机构..... (262)
第一节 鉴证..... (252)	第二节 制度..... (263)
第二节 检查..... (255)	第三节 案件..... (265)
第三节 无效违法合同的确认	第四章 抵押登记..... (267)

第八编 商标管理

第一章 由来与发展..... (269)	第三章 商标使用管理..... (274)
第一节 建国前..... (269)	第一节 注册商标管理..... (274)
第二节 建国后..... (270)	第二节 未注册商标管理..... (276)
第二章 注册..... (271)	第三节 商标印制管理..... (277)
第一节 注册..... (271)	第四节 商标专用权保护..... (277)
第二节 注册程序..... (272)	

第九编 广告管理

第一章 广告的历史发展..... (279)	第二节 建国后..... (282)
第一节 建国前..... (279)	第三节 广告登记管理..... (286)
第二节 建国后..... (281)	第三章 监督检查..... (286)
第二章 广告管理..... (281)	第一节 日常监督管理..... (286)
第一节 建国前..... (281)	第二节 查处广告违法行为..... (287)

第十编 财会管理

- 第一章 经费管理…………… (288) 第三章 财务管理和监督…………… (291)
第二章 工资和待遇…………… (289)

第十一编 物 价

- 第一章 古代物价概述…………… (299) 第四节 “文化大革命”时期
第二章 建国前物价概述…………… (300) (1966—1976年) …… (306)
 第一节 建国前概况…………… (300) 第五节 经济战略转变时期
 第二节 建国前物价…………… (301) (1977—1980年) …… (308)
第三章 建国后物价综述…………… (302) 第六节 “六五”计划时期
 第一节 国民经济恢复时期 (1981—1985年) …… (310)
 (1950—1952年) …… (302) 第七节 “七五”计划时期
 第二节 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 (1986—1990年) …… (312)
 (1953—1957年) …… (303) 第八节 “八五”计划时期
 第三节 “大跃进”和国家财经困难时 (1991—1995年) …… (313)
 期(1958—1965年) …… (304)

第十二编 物价管理

- 第一章 工业品价格…………… (320) 法规的沿革…………… (530)
 第一节 重工业产品价格…………… (320) 第二节 收费的特点和定费原
 第二节 轻纺工业品价格…………… (413) 则…………… (531)
 第三节 交通运输价格…………… (502) 第三节 行政事业性收费的定
第二章 农产品收购和销售价格…………… (510) 费方法…………… (532)
 第一节 粮油购销价格的变化 第四节 龙口市行政事业性收
 …………… (511) 费基本情况…………… (532)
 第二节 生猪购销价格…………… (517) 第五节 现行的行政事业性收
 第三节 水产品的购销价格…………… (520) 费主要项目和标准…………… (533)
第三章 饮食服务业价格…………… (525) 第六节 龙口市历次取消的收
 第一节 饮食业价格…………… (525) 费项目…………… (548)
 第二节 服务业收费…………… (527) 第七节 行政事业性收费的变
第四章 行政事业性收费…………… (530) 动情况…………… (549)

第十三编 物价监督检查

- 第一章 物价监督检查…………… (551) 第二章 历年物价监督检查情况…… (551)

第十四编 干部教育

- 第一章 制度建设…………… (562) 第二章 文化、业务培训 …… (571)

第十五编 群众团体

- | | |
|-------------------------------------|----------------------------------|
| 第一章 个体劳动者协会…………… (574) | 第八节 个体私营经济劳动者
表彰大会…………… (588) |
| 第一节 个协的产生…………… (574) | 第二章 消费者协会…………… (589) |
| 第二节 个协章程…………… (575) | 第一节 消费者保护运动和消
协组织…………… (590) |
| 第三节 个体劳动者第三届代表
大会选举办法…………… (577) | 第二节 受理消费者投诉…………… (595) |
| 第四节 个协会会员守则…………… (578) | 第三节 市场监督检查…………… (598) |
| 第五节 历届协会…………… (578) | 第四节 宣传教育及重大活动
…………… (603) |
| 第六节 协会历年工作…………… (582) | |
| 第七节 争先创优工作概况…… (588) | |

第十六编 荣 誉

附 录

- 文件选编…………… (628) 典型发言选编…………… (647)

概 述

工商行政管理作为国家建立和维护市场经济秩序,对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及其市场经济活动进行监督管理的行政执法机关,就其监管范围和职能来讲,是随着社会的进步和商品经济的发展而逐步扩大和转变的。

据史料记载,中国周朝以后的各个朝代,都有进行工商行政管理的机构和管理人员。1901年,山东巡抚院署为振兴商务设立了商务局,并筹资及调查全省物产组织成立商会。商会主要职能是加强对工商业的监督指导,协助政府征收稞税,解决商贸间的纠纷。1906年9月,黄县商界成立商务分会,这是黄县最早的管理工商业专门机构。1907年5月,黄县成立劝业所,负责劝工、劝农、劝商,这是黄县最早的官办工商管理机构,主要受地方行政官和省劝业道的双重管辖,负责管理和发展实业。

民国初期,根据形势需要,当时的工商业隶属于县政府财政部门,工商行政管理职能主要是通过县商会实施政策、法令、措施进行管理。

1938年5月,黄县抗日民主政府成立。抗日军民为了克服经济困难,粉碎敌人的经

济封锁,坚持抗战,党政军机关先后办起了工商业。为此,在黄县抗日民主政府内设立财政科,负责财政、集市贸易和工商企业的管理工作。

直到1944年,根据胶东行政公署决定,设立黄招工商局,下设稽查股及19个检查站,主要负责黄招两县的金融、商业、税收、工矿和合作纺织事业。由于处于战争时期,敌人的封锁、分割,工商业者处于战备状况,多是游击经营。因此,工商局的主要任务也随之转为负责对敌经济斗争,组织军工生产,对公私企业及合作社的指导和管理工作、税收和缉私工作,保证解放区的粮油、金银等物资不流入敌占区;保证敌占区的化学日用品、伪钞等不流入根据地。

抗日战争胜利后,黄招工商局进驻龙口,同年9月成立了龙口特区工商管理局。此时除管理进出口贸易和海关业务,还本着“恢复自由交易,减轻群众负担,驱除中间剥削,稳定集市秩序,恢复商人营业,繁荣市场”的原则,对集市进行了整顿,使全县城乡的30个集市迅速活跃起来。

1949年山东省解放后,省政府决定加强工商行政管理工作,在各级市设立工商局,行署设工商处,专署设工商科,铁路沿线城市与较大的市镇,沿海或内地商业繁荣地区设工商科,县以下依经济区域设工商所,形成了全省统一的工商行政管理系统。1952年的国民经济恢复时期,全县境内的1,400户工商企业中主要为私营工商业,公有制企业的比重很少。因此,这一时期工商管理的主要任务是围绕国民经济的恢复,没收官僚资本,清查私营企业中敌伪财产,建立和壮大国营经济;对私营业者进行爱国守法教育,扶持和指导其恢复和发展生产经营,组织物资交流,稳定物价,活跃城乡市场,取缔投机违法,管理度量衡器诸方面,做了大量工作,为全县国民经济的迅速恢复和发展做出了积极的贡献。

从1953年,全国进入了有计划的社会主义建设时期。黄县完整的工商业基础还没有建立起来,小农经济在社会经济中还占有很大的比重。为此,县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根据中央制定的“逐步实现国家社会主义工业化,逐步实现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和第一个五年计划。为保证第一个五年计划的顺利完成,运用企业登记、市场管理、经济合同管理等行政管理职能,安排加工订货、协调公私关系,并使之与工商联、摊贩联合会的活动以及工人群众的监督管理紧密联合起来,较好地完成了对私营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引导他们走合作化的道路,使从事私营工商业、手工业和个体经营者的数量逐年减少。到1955年底,黄县个体工商业者不足500户,工商行政管理工作为取得社会主义革命的伟大胜利做出了应有的贡献。

从1956年到1966年是工商行政管理工作曲折前进的十年。1956年,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后,个体经营者组织起来加入合作商店、合作小组,或进入国营、公私合营企业。由于单一所有制的形成,工商行政管理机关被削弱,县工商科并入商业局。1958年的“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时期,黄县的个体工商业也进一步“升级”为集体企业,市场贸易基本停滞,全县有12个集市宣布关闭,经济合同制也被废止。县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只是办理一些商标注册,其他工作基本上停止。到1963年国务院颁布《商标管理条例》为止,黄县共注册“跃进”牌柳条膏商标等23件。1961年,中央针对“大跃进”造成的国民经济比例严重失调的后果,提出了“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对国民经济进行了调整并出台了《工商企业登记试行办法》等文件,使工商行政管理的职能作用有所加强;1963年10月,黄县人民委员会将市场管理委员会和县物价委员会合并为黄县市场物价管理委员会,下设八个市场交易所。此时的黄县国营、合营、合作化经营企业比重上升到95%强,私营比重不足5%。

1966年5月“文化大革命”一开始,各级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受到冲击,陷于瘫痪状态。当时黄县的企业登记管理职能逐渐削弱。1973年,黄县工商局改为黄县革命委员会生产指挥部工商行政管理局,工商行政管理工作的重点放在打击投机倒把上,成立了黄县革命委员会市场管理禁止滥搞协作领导小组,从而使黄县的经济秩序遭到了严重的破坏。

粉碎“四人帮”后,国家恢复了工商行政

管理工作,1978年9月25日,经国务院批准成立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1981年4月,黄县革命委员会工商行政管理局改为黄县工商行政管理局。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提出了把党的工作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的战略决策,黄县工商行政管理职能开始逐步进入健康的轨道,县工商局下设的9处工商行政管理所开始运行,并相继成立了黄县个体劳动者协会、黄县工商行政管理局经济合同仲裁委员会等组织,到1983年黄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内设机构达到3个,即行政办公室、企业管理股和合同管理股。全市各类集市达到29处,工商企业达到3,522个,个体工商户发展到3,966户。随着时势的发展,县级工商行政管理局的主要职责被确定下来:即市场管理、工商企业登记管理、经济合同管理、商标管理、广告管理、个体私营经济管理、打击投机倒把和监督检查商品流通中的不正之风。

1984年10月,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提出了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理论。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入和商品经济的迅速

发展,工商行政管理的职能范围也得到了不断的扩展,黄县机动车辆交易管理所、黄县工商行政管理局经济检查所、黄县工商行政管理局西市场管理所相继成立。1986年9月,黄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共有人事秘书股、企业管理股、市场管理股、经济合同股4个内设机构,10个所属基层所。1986年9月24日,撤县设龙口市,黄县工商行政管理局也同时命名为龙口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随着机构的健全、人员增加和素质的提高,各项业务逐步细分和深化,商标广告管理科、市场管理科、财务管理科、个体管理科、外资企业管理科、消费者协会等机构也逐步建立起来。根据形势和工作的需要,龙口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开发区分局、龙口市胶东商城管理处、龙口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黄城分局、公平交易局也先后成立。龙口市工商行政管理机构的不健全,推进了全市工商管理工作逐步走上规范化、法制化,工商行政管理的职能也逐步得到了强化,各项工作逐步走在全烟台市乃至全省的前列,为繁荣龙口市经济和维护经济秩序做出了很大的贡献,同时也受到了全市社会各界的好评。

三

物价,即物品的价值。原始社会末期,便出现了以交换为目的的商品生产。龙口市历史悠久,明末清初,商品经济日趋发展,到明洪武21年,龙口港便与天津、大连等国内口岸通航,与外国也有贸易往来。到了建国前后,虽以农业为主,但商业也较发达,素有“商业之乡”之美称。从18世纪至20世纪30年代,龙口市工业、商业、农业、交通等行业的民族资本有了较大发展。

日军侵华和国民党重点进攻山东时期,

由于战争的影响,龙口市经济遭到严重破坏,物价暴涨,市场一渡出现了“斤肉斤粮”的状况。日寇投降初期,县政府采取了巩固本币的金融政策、稳定物价、扶助生产、繁荣市场。尽管如此,由于从中央到地方,没有统一的物价管理机构,市场物价波动很大,一直处于比较混乱的状态。

1950年9月,黄县成立了工商科,负责稳定市场、平抑物价,对一些不合理的商品价格及时进行了调整,有效地制止了市场物价

的波动。

1957年3月,黄县人民委员会统计科成立,全面负责物价工作,以后几经撤销、合并,物价管理工作也时断时续。

1976年10月粉碎“四人帮”后,尤其是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物价工作才逐步走向正规。1980年10月成立隶属政府的黄县物价管理局,负责管辖全县的物价工作。1993年12月,根据形势的发展和需要,龙口市物价局被撤销,机构及工作职能归并龙口市工商局,物价管理所和物价检查所作为内设机构对外办公。1996年12月,又恢复龙口市物价局,并与龙口市工商局合署办公。

综观龙口市的工商行政管理和物价管理可以看出,其作为国家管理商品经济的重要职能部门,是随着社会的变革和商品经济的发展而发生变化的,但必须肯定的是,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和物价管理对推动社会的进步和商品经济的发展以及维护社会经济秩序起到了不可替代的作用,因此,今后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入和市场经济的加速发展,工商行政管理和物价管理的地位和作用将进一步得到强化,因此,要求工商物价管理部门借鉴前史,继往开来,努力提高管理干部的执法水平,为推动龙口市的经济发展做出新贡献。

工商大事记

1840年(道光二十年)

5月23日,鸦片战争爆发。

1848年(道光二十八年)

11月,侍郎朱凤标查办山东盐务。

1861年(咸丰十一年)

本年,捻军进黄。

1863年(同治二年)

本年知县杨济祈呈山东巡抚改黄中中县为下下县,民赋稍减。

1886年(光绪十二年)

本年,龙口易名金少滩。

1892年(光绪十八年)

本年,黄县典当业歇业。
境内行使银元。

1893年(光绪十九年)

本年,县城墙重修,境内始用玻璃罩灯。

1894年(光绪二十年)

本年,初行东洋布及东洋线、洋火等货物。

1896年(光绪二十二年)

本年,俄币卢布(俗称俄贴)流入黄县。每张1元,值京钱2吊。

1901年(光绪二十七年)

美商美孚石油公司的“美孚牌”、“德士古牌”进入黄县市场。由烟台在黄县的分号“政兴公”代销。

1903年(光绪二十九年)

本年,清政府颁布《商会法》。中国商会始创。

1904年(光绪三十年)

春,行铜元,废制钱。